

昆虫图书

李观政/主编

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

教育部语文新课程标准推荐书目



培根随笔集

[英国] 弗兰西斯·培根/著 蒲 隆/译

原版插图·名家全译本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集团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PUBLISHING GROUP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墨虫图书

李观政/主编

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

教育部语文新课程标准推荐书目



培根随笔集

[英国] 弗兰西斯·培根/著 蒲 隆/译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集团
BEIJING NORMAL UNIVERSITY PUBLISHING GROUP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培根随笔集 / 李观政主编; (英) 培根著; 蒲隆译. —北京: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4.10
(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
ISBN 978-7-303-17887-2

I. ①培… II. ①李… ②培… ③蒲… III. ①随笔-作品集-
英国-中世纪 IV. ①I561.6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4) 第185905号

营销中心电话 010-58805072 58807651
北师大出版社少儿网站 <http://child.bnup.com>
北师大少儿出版微博 <http://weibo.com/bsdsercb>

PEIGEN SUIBI JI

出版发行: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www.bnupg.com
北京新街口外大街19号
邮政编码: 100875

印 刷: 中印联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154mm × 220mm
印 张: 12
字 数: 180千字
版 次: 2014年10月第1版
印 次: 2014年10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16.80元

策划编辑: 刘 冬
特约编辑: 陈万亭 张 亮
美术编辑: 袁 麟
责任校对: 李 菡
营销编辑: 杨 雪

责任编辑: 陈佳宵
装帧设计: 吴晓莉
责任印制: 马 洁

yangxue@bnupg.com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反盗版、侵权举报电话: 010-58800697

北京读者服务部电话: 010-58808104

外埠邮购电话: 010-58808083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制管理部联系调换。

印制管理部电话: 010-58800825

总 序

国家教育部分别于2001年和2003年颁布了作为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核心内容的《全日制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实验稿）》和《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实验）》（以下简称“课程标准”），2011年又对义务教育阶段（小学、初中）的“课程标准”进行了修订，颁布了《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2011年版）》。“课程标准”是教材编写、教学、评估和考试命题的依据，是国家管理和评价课程的基础。

“课程标准”（2011年版）明确提出“要重视培养学生广泛的阅读兴趣，扩大阅读面，增加阅读量，提高阅读品位。提倡少做题，多读书，好读书，读好书，读整本的书”，并规定了不同阶段学生的阅读总量，指定和推荐了具体的课外读物书目。从推荐书目可以看出，“课程标准”把中小学生的课外阅读，尤其是中外名著的阅读摆到了非常重要的位置。

语言学家、教育家吕叔湘先生曾一再强调课外阅读的重要性，他认为自己的语文能力70%是得之于课外阅读。多读课外书可以提高语文能力，这是所有人特别是语文能力较好的人的共同体会。而中外名著则是学生课外阅读的首选，因为中外名著是人类数千年的文化积累与文明传承，这些经过历史的积淀与检验的文化财富，是我们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知识源泉。

基于以上考虑，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凭借自身教育研究资源，组织

了一批学者和专家，包括当代著名的作家、翻译家、语文教育研究者、特级教师等，根据“课程标准”推荐书目，并吸收了一些权威学者最新的青少年阅读研究成果和阅读书目的推荐意见，精心编撰了这套“语文新课标必读丛书”。本套丛书经过周到的考量和严格的筛选，最终选定了包含有童话、寓言、故事、诗歌散文、长篇小说名著、中国古典名著、历史读物、科普科幻作品等各种类别的必读书目。

本套丛书是专门为广大中小学生倾力打造的经典读物，版本完善，内容准确，体例设置科学实用。丛书中的外国文学名著均为全译本，我们选用了著名翻译家的译本，并编排了大量的由国外绘画大师绘制的精美原版插图，其中大部分插图都是首次在国内图书中呈现。针对中国古典名著、国学类图书，我们邀请了包括蔡义江、张景、马东瑶等在内的众多学者和专家，由他们负责编写和把关，以确保此类图书的权威性与专业性。

丛书通过“导读”“旁批”“要点评析”“考点精选”等栏目，对名著的精髓部分、重点、难点、考点，进行了细致的讲解与指导，帮助学生有效积累文学知识，掌握阅读方法，借鉴写作技巧，切实提高语文素养。我们还针对其中思想内涵较深的作品，组织原书的著译者和相关学者、专家编写了权威、专业的点评，通过对作品重点篇章、重要段落、内容要点、精彩语句的批注和评析，实现了对作品全面、深入的剖析与解读，使读者能够轻松领悟名著精髓，充分理解名著内涵，真正读懂名著、读活名著。

我们希望通过本套丛书的出版，能够有效调动学生的阅读热情，提高其阅读品位。希望广大中小学生把本套丛书当成良师益友，与名著同行，在阅读中成长。

李观政

2014年6月于北京

导 读

培根在《谈诤谏》一文中写道：“多读书是有好处的，尤其是读那些在公众舞台上扮演过重要角色的人写的书。”您现在拿在手里的恰好就是这么一本书。我们先谈谈培根在人生舞台上扮演过哪些重要角色，然后再说说这是一本什么样的书。

弗兰西斯·培根，1561年生于一个官宦之家。父亲尼古拉·培根是伊丽莎白女王的掌玺大臣；母亲是文艺复兴时代一位博学多才的贵族妇女，她的妹夫就是伊丽莎白的重臣伯利勋爵。有这种家庭背景和社会关系，再加上才华出众，培根自然就有了出入宫廷的机会。早在孩提时代，培根就被伊丽莎白称为“朕的小掌玺大臣”。雄心勃勃的培根自然期望走上一条谋取功名利禄的捷径。他12岁时就上了剑桥大学，但他小小年纪，对大学的教育体制和当时主宰学术研究的亚里士多德的哲学体系十分反感。两年以后，他跟随英国驻法大使到巴黎去学习统计学和外交。又过了两年，父亲突然病故，培根只好回到伦敦。因为不是长子，他没有继承到多少遗产，便只好投靠权势很大的姨父，可是伯利勋爵却妒忌培根的才华，根本不想帮忙。培根只好自谋出路，开始学习法律。1582年起他开业当律师，很快声名大震。他才气过人，著书立说，名气

很大，23岁就当上了议员，还极力想博得女王的青睐，但成效却不显著。培根后来又与女王的年轻宠臣埃塞克斯伯爵交上了朋友。埃塞克斯伯爵曾几度向女王推荐培根担任要职，但均未成功。伯爵觉得过意不去，便将自己在特威克纳姆的价值2000英镑的田产赠予培根。后来埃塞克斯兵败爱尔兰，而且不顾女王的指令，擅自返回伦敦，被女王下令拘留。埃塞克斯获释后，培根并没有与他断绝交往。不久之后，埃塞克斯策划推翻女王，事情泄露后又遭逮捕。这时候，培根作为女王的高级法律顾问，经过调查，起草了一份报告，认定埃塞克斯犯了叛国罪。最后埃塞克斯被处死。培根作为埃塞克斯的朋友，看起来完全与他划清了界线，可算是一名“识时务”的“俊杰”。培根的这种做法颇遭人们的非议，后来他还振振有词地替自己辩解了一番。在这一事件中培根没有受到株连，但也没有立功受奖，得到女王的提拔。

伊丽莎白于1603年驾崩，由苏格兰王詹姆斯继位。这对于培根可以说是时来运转了。1613年他被任命为首席检察官，1617年当了掌玺大臣，1618年又成为大法官。他还多次接受贵族封号。1603年受封为爵士，1618年受封为维鲁兰男爵，1620—1621年受封为圣阿尔班子爵。正当培根春风得意、青云直上之时，1621年他因卷入一起受贿案遭到了议会的弹劾。培根无法否认自己的罪状。随后他受到如下判决：缴纳4万英镑罚金，监禁在伦敦塔以候王命，削去一切官职，等等。但最后还是被从宽发落，仅仅监禁了4天，罚金也基本上免除，只是削官为民了事。

仕途无望以后，他只好回家继续他的学术研究。1626年初，他想实验一下冷冻防腐的可能性，便杀了一只鸡，把雪填进了鸡肚子，结果自己受了风寒，不久就离开了人世。

培根尽管热衷于做官为宦，但他的志向远远不只在这么一个方面。

他想给不幸的爱尔兰带来和平安定；他想简化英国法律；他想改革教会；他想研究自然；他要建立一种新的哲学。要达到他的目的，除了利用做官的地位和权势外，他一直在著书立说，推行他的各种主张。由于他自己经历了宦海的浮沉，阅历丰富，眼界开阔，思想敏锐，因而写出的东西能够力透纸背，具有振聋发聩的力量。

培根于1597年出版了他的《随笔集》，其中只有10篇短文，但影响很大，于是他反复修改增订，于1612年和1625年先后出了两个增订本。最后一个版本收入随笔58篇。

欧美的随笔作为一种文学样式，是由法国散文家蒙田首创的。他于1580年出版了一本题名为Essais的集子，文笔轻松自然，亲切随便。培根则是第一位英文随笔作家。培根的随笔论述的题目有的跟蒙田相近，但写法迥然不同。在随后的数百年里，按蒙田的路子写随笔的大有人在，但很少有人能用培根的笔法写随笔。那么，培根的随笔到底有什么特点呢？

翻开培根的《随笔集》，给人的第一个印象就是文章短小。58篇随笔中，很多都不超过千字，个别最长的也只有五千多字。培根的同时代人莎士比亚在《哈姆雷特》一剧中借波乐纽斯之口说：“简洁是智慧的灵魂，冗长是乏味的枝叶、肤浅的花饰。”培根自己也在《谈快捷》一文中说：“冗长而玄妙的讲话不利于快捷，就像长袍拖裙不利于赛跑一样。”所以培根力求以最短的篇幅摆明事实，讲清道理，摒弃那种空洞、肤浅、絮聒的毛病，注重文字的深刻老练、沉重有力，几乎篇篇都是警句格言，层见叠出。如“德行犹如宝石，镶嵌在素净处最佳”，“成人惧怕死亡恰如儿童怕进黑暗”，“妻子是青年人的情人，中年人的伴侣，老年人的保姆”等。像这样的至理名言俯拾皆是，而且大多不在开头，就在结尾。这种语句放在开头，具有雄奇有力、引人入胜的作

用；放在结尾，则有概括全文、余味无穷的效应。

培根的随笔没有西方很多散文随笔作家的那种散漫和随意，而是具有诗的凝练圆满、小说的布局谨严。我们会有这么一种印象：培根的随笔不是文人的闲适小品和游戏笔墨。他是以政治家改造社会、富国利民为目的进行说教，所以从内容到形式都讲求实用，而讲求实用也是盎格鲁—撒克逊整个民族的特色。58篇随笔涉及国家、人生的各个方面，但每篇的核心都离不开人或国家的利害关系。也就是什么有益，什么有害，人应当如何做，不应当如何做，如何处理一些具体的实际问题。如在《谈谏诤》一文中他竟然连接见来访者时桌子怎么摆都讲到了：“摆一张长桌和一张方桌，还是墙附近摆一些座位，似乎只是形式问题，其实是实质问题。因为摆一张长桌，几个坐在上手的人实际上就可以左右全局。然而如果采用其他形式，坐在下手的进谏人的谏诤就更有用处了。”

培根用客观冷静的笔调写这些短小精悍的说教文章。他不追求抒情效果，不卖弄幽默风趣，不谈自己。所以读培根的随笔你听不到作者灵魂的絮语，也不像一位朋友在娓娓谈心，倒好像是在听一位高人赐教，一位法官判案。

培根的这种独特的文体得力于他作为哲学家和科学家的思想的深刻性、条理化，得益于他从事法律工作文字的准确性，而且还受到拉丁文的影响。培根的许多著作都是用拉丁文写的，所以他以拉丁化的句法写英文，精短隽永，组织严密。他又知道什么时候应当用合适的比喻把思想表现得格外鲜明，有时还给他的思想披上一层想象的光彩以显魅力。难怪大诗人雪莱在他的著名论文《诗辩》中说：“培根勋爵是一位诗人。他的语言有一种甜美而庄严的节奏，这满足我们的感官，正如他的哲理中近乎超人的智慧满足我们的智力那样；他的文章的调子，波澜

壮阔，冲击你心灵的局限，带着你的心一齐倾泻，涌向它永远与之共鸣的宇宙万象。”正因为如此，一本由58篇短文组成的《随笔集》为培根在世界文学史上奠定了伟大散文家的地位。

然而，培根在哲学上的贡献更加伟大，马克思称他为“英国唯物主义和整个现代实验科学的真正始祖”。培根有力地批判了贬损知识的蒙昧主义，并从宗教的信仰、国家的文治武功、社会的发展、个人的道德品行等各个方面论证了知识的巨大作用和价值，为他后来提出“知识就是力量”的著名口号打下了基础。黑格尔在他的《哲学史讲演录》中对培根是这样评价的：“他拥有高度的阅历，丰富的想象，有力的机智，透彻的智慧，他把这种智慧用在一切对象中最有趣的那个对象，即通常所谓的人世上。在我们看来，这是培根的特色。他对人的研究要比对物的研究多得多；他研究哲学家的错误要比研究哲学的错误多得多。事实上，他并不喜爱抽象的推理，抽象推理这种属于哲学思考的东西，我们在他那里很少见到。‘他的著作虽然充满着最美妙、最聪明的言论，但是要理解其中的智慧，通常只需要付出很少的理性努力。’因此，他的话常常被人拿来当作格言。”

子曰：“有德者必有言，有言者不必有德。”这是一句放之四海而皆准的千古名言。公元前5世纪的中国哲人的话完全适用于公元十六七世纪的英国哲学家。培根可以说是个有言无德的人。他在文章中宣扬节俭，但他的生活却极为阔绰。他当大法官时，光伦敦私宅里的仆人就数以百计，而且个个自以为是，连培根的母亲也口出怨言。他主张廉洁，但结果受贿丢官，弄得身败名裂。他的治国处世的观点，大有中国法家的气息，注重“法”“术”“势”，提倡利己主义。这也许是文艺复兴时期很多人的共同思想观点吧。

培根是大哲学家、英国唯物主义的始祖，自称“以天下全部学问为

己任”；他又是大官僚，登上了大理院长的高位，却又以受贿罪而被弹劾去职，从此绝望仕途。后世诗人蒲伯称他为“最聪明、最出色、最卑鄙的人”。从文学史来看，他是第一个把法国蒙田创立的随笔这一文学形式移植到英国来的人，后来这一文学形式变成英国散文中最令人爱读的品种之一，培根功不可没。而他自己所作，也确实出色，篇幅很短，而充满深刻的见解，表达方式则力求扼要而又周到。读者可以看出他的智慧像医生手里锐利的手术刀，在一层一层地解剖着人生和社会里的各种问题：真理、死亡、宗教、爱、逆境、高位、友谊、父母与子女、读书、利己的聪明，等等；同时，他也谈美，谈旅行、娱乐、庭园、营造，笔下出现诗情，以致雪莱称他为一个“诗人”。

总之，这是一本博学、智慧、划时代的书。它为全世界而作，适应于所有时代。所谓不朽，就是能与时间抗衡。《培根随笔集》就是能与时间相抗衡的一部伟大的著作。

蒲 隆

目 录

导 读	1	十四 谈贵族	42
		十五 谈叛乱与骚动（略）	
一 谈真理	1	十六 谈无神论	45
二 谈死亡	5	十七 谈迷信	49
三 谈宗教统一（略）		十八 谈旅游	51
四 谈报复	9	十九 谈君权（略）	
五 谈厄运	11	二十 谈净谏	54
六 谈作假与掩饰	14	二十一 谈拖延	59
七 谈父母与子女	18	二十二 谈狡猾	61
八 谈结婚与独身	21	二十三 谈利己之道	65
九 谈嫉妒	23	二十四 谈革新	67
十 谈爱情	29	二十五 谈快捷	70
十一 谈高位	33	二十六 谈假聪明	72
十二 谈胆大	37	二十七 谈友谊	74
十三 谈善与性善	39	二十八 谈花销	82

二十九	谈国家的真正强大	84	四十四	谈残疾	139
三十	谈养生之道	93	四十五	谈建房	141
三十一	谈猜疑	95	四十六	谈园林	146
三十二	谈话语	97	四十七	谈协商	153
三十三	谈殖民地	100	四十八	谈随从与朋友	155
三十四	谈财富	104	四十九	谈求情办事者	157
三十五	谈预言	108	五十	谈学养	159
三十六	谈野心	113	五十一	谈党派（略）	
三十七	谈假面剧与演武会	116	五十二	谈礼貌	161
三十八	谈人的天性	118	五十三	谈赞扬	163
三十九	谈习惯与教育	122	五十四	谈虚荣	165
四十	谈幸运	125	五十五	谈荣誉和名声	168
四十一	谈放债	128	五十六	谈司法（略）	
四十二	谈青年与老年	133	五十七	谈愤怒	172
四十三	谈 美	136	五十八	谈事变	175

一 谈真理

（1625年作）

“真理为何物？”彼拉多^①戏言相问，但并不指望回答。

诚然，总有人喜欢朝三暮四，认定固守信仰无异于枷锁加身，所以无论行为思想均追求随心所欲。虽然此类哲人俱已往矣，但仍有巧舌如簧之士跟他们一脉相承，然而气血之刚烈已远逊于古人矣。

但人们依然偏爱虚假，究其原因不仅由于寻求真理得不辞艰辛，也不仅由于发现真理后反而使人的思想作茧自缚，而且还来源于人们的一种劣根性：嗜假成癖。晚期的希腊哲学流派中有一派人^②考察过这个问题，对人们为何喜欢虚假百思不得其解：如果说诗人弄虚以寻欢，商人作假为牟利，那一般人就只有为虚假而爱虚假了。个中缘由我也难以相告，也许真理恰如磊落的天光，所有假象、盛典在烛光下显得典雅堂皇，但经它一照，则难免穷形尽相。真理也许等价于一颗珍珠，只有在日光映照下才尽显璀璨，但却赶

① 参见《圣经·新约·约翰福音》第18章第38节。彼拉多是罗马任命的犹太国巡抚，此话是他审判耶稣时所问，不过并非一句戏言，而是以迷惘的口吻说的。第一句原来并不是正文的组成部分，仅仅是作为一句引言。

② 也许指的是怀疑论，公元前300年左右由皮浪在雅典创立。

不上钻石、红玉，它们在光怪陆离中大放异彩。掺假总能增添乐趣。倘若从人的头脑里除去愚蠢的见解、媚悦的憧憬、错误的估价、自欺欺人的幻想之类的东西，那么所剩的只是一些卑微贫乏的意念，充斥着忧郁、恶意，甚至自己也感到厌恶，对此恐怕无可置疑吧？有一位先哲尖刻地将诗歌称为“魔鬼之酒”^①，因为它填充人的想象，用的只不过是虚假的影子而已。然而有害的并不是掠过心田一晃而去的虚假，而是上文所说的沉积心底、安如磐石的虚假。

尽管这些东西浸透了人们堕落的思想感情，然而作为自身唯一仲裁的真理却教导说：追求真理，是向它求爱求婚；认识真理，是与它相亲相依；相信真理，是用它尽兴尽欢，所以真理才是人性的至福至善。上帝创造天地万物的数日内，他最初的造物为感性之光，最后的造物是理性之光；而后，他安息日的工作便是以其灵昭示众生。^②起初，他将光明吐向万物混沌的表面，继而又将光明吹入世人的面庞，如今他依然将光明向其选民的脸上喷射。有一位诗人^③给他那一派入增光不少，从而让该派不比别派逊色，他的话非常精辟：“伫立于岸边遥望舰船颠簸海面可谓乐事，据守在城堡凭窗俯视两军将士鏖战脚下亦属乐事；然任何快乐与登临真理之巅（一座雄视万象的高山，空气永远清新、宁静）俯瞰下面谷中的谬误、彷徨、迷雾和风雨相比，皆会黯然失色。”但观望此景须怀悲天悯人之心，切勿现顾盼自雄之态。当然，如若人心能动于仁爱，安于天

① 圣·哲罗姆和圣·奥古斯丁分别有“诗乃魔鬼之食”和“诗乃谬误之酒”的说法。

② 参见《圣经·旧约·创世记》第1章第1节—第3节：“起初，神创造天地。地是空虚混沌，渊面黑暗；神的灵运行在水面上。神说：‘要有光’，就有了光。”第2章第7节：“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人，将生气吹在他鼻孔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名叫亚当。”

③ 指古罗马诗人及哲学家卢克莱修，他在长诗《物性论》中以形象的语言阐述了伊壁鸠鲁学说中抽象的哲学概念。下面的引文即引自《物性论》第2卷。



弗兰西斯·培根

意，围绕真理之轴旋转，那人间就无异于天堂了。

从神学和哲学真理转向为人处世的真诚，即便那些并不按真理办事的人也会承认，做事光明正大乃人性之荣光，弄虚作假犹如金币和银币中的合金，它可以扩大金银的流通，但却贬损了它们的价值。这些迂曲拐弯的行径犹如蛇行，蛇不用脚走，而靠肚爬，行状甚为卑劣。人若被发现有阳奉阴违、背信弃义之嫌，那可是无以复加的奇耻大辱。蒙田^①在探讨谎言为何可耻可恶时说得好：“仔细想来，说人撒谎就等于说他蔑视上帝，惧怕凡人。因为谎言是直面上帝而逃避凡人的。”有人预言：基督再来时，他在世上将难遇诚信。^②因此谎言是吁请上帝审判人类的最后钟声。此言对于虚伪和背信的劣迹真可谓描述得再高明不过了。

① 蒙田（1533—1592），法国散文家，此话见他的《随笔集》第2卷第18章《论否认说谎》。

② 参见《圣经·新约·路加福音》第18章第8节：“然而人子来的时候，遇得见世上有信德吗？”